

三门县岭枫公路（滨海大道-S224省道）拓宽改造工程

招标文件预公示

1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三门县岭枫公路（滨海大道-S224省道）拓宽改造工程（设计）已由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三发改审〔2023〕21号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，招标人为三门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工程设计进行公开招标。

2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概况：本项目西起滨海大道，东至 S224 省道，道路全长约 1.6km，其中桥梁总长度约为 500m，跨越亭旁溪。工程投资约 9710 万元人民币。

2.2 招标范围：包括初步设计、施工图设计、配合施工图纸审查通过，施工配合至竣工验收。

设计主要内容：主要包括桥梁工程、道路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附属工程等分项内容。

2.3 设计工期要求：

- （1）合同签订后，15个日历天提交初步设计方案；
- （2）初步设计方案审批后，要求在15个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

3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：

（1）投标人资格：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具备市政行业甲级或具备市政行业（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桥梁工程）专业甲级资质；

（2）项目负责人：具有高级工程师（道路或桥梁专业）及以上职称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.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sanmen.gov.cn/col/col1229610743/index.html>）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www.zjpubservice.com 上发布。

5、公示意见的回复

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请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 17 时前（节假日除外）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（或邮寄）至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，同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 873472198@qq.com。联系电话：0576-83325775 联系人：张星星。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意见、建议书恕不接受。

6、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

1、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，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，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。

2、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。

3、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，并附相关依据，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，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三门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联 系 人：薛君 徐蓉 电话：13736590082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：张星星 联系电话：0576-83325775

三门县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

三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 年 2 月 23 日

